**课题1：我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的法制化研究（5万元）**

**目标：**201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方案》，2017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初步明确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范围、责任主体、索赔主体、损害赔偿解决途径等，形成相应的鉴定评估管理和技术体系、资金保障和运行机制。鉴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仍系制度而非法律，同时，其部分内容规定仍然较为原则，部分内容的适用性与可操作性有待细化，因而，有必要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法制化，同时需要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研究提供具有适用性和可操作性的法律制度。

**研究内容：**

（1）法理分析与现状评估。分析生态环境与生态环境损害的特殊性，研究界定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一般私权客体和侵犯私权责任性质的异同；分析评估《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的作用与不足之处。

（2）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与立法国际经验分析。

（3）提出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法制化选择，提出单行立法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以及单行立法设计思路。

**成果产出：**

（1）《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法制化理由与路径》研究报告一份，及相关立法建议。